



证券代码：300191

证券简称：潜能恒信

公告编号：2023-044

潜能恒信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潜能恒信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3年10月23日10:30在公司大会议室以现场表决、通讯表决方式相结合召开。会议通知以专人通知、电子邮件相结合等方式已于2023年10月13日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为7人，出席人数为7人，召开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由董事长周锦明先生主持。经充分讨论和审议，会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的议案》

表决情况：出席会议的董事7人，7票同意以上议案，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真实反映了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潜能恒信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详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二、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情况：出席会议的董事7人，7票同意以上议案，0票反对，0票弃权。

为满足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智慧石油（克拉玛依）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智慧石油克拉玛依”）向昆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克拉玛依分行申请不超过28,000万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包括流动资金借款、银行承兑汇票和保函等），基于昆仑银行授信要求，智慧石油克拉玛依以准噶尔盆地九1-九5项目原油销售应收账款提供质押担保，公司对全资子公司智慧石油克拉玛依上述授信提供信用担保，担保额度不超过28,000万元人民币，授权期限2年，额度在有效期内可循环使用，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办



理相关手续。

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潜能恒信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详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三、审议通过《关于增加对海外全资子公司担保额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出席会议的董事 7 人，7 票同意以上议案，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为了更好的履行准噶尔盆地九1-九5区块石油合同，进一步满足准噶尔盆地九1-九5区块日常经营发展的资金需求，同意公司向智慧石油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智慧石油”）新增总额不超过2,000万美元的担保额度，担保总额由原不超过7,000万美元增加至不超过9,000万美元。本次被担保人智慧石油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对其具有控制权，能够充分了解其经营情况，不会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潜能恒信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对海外全资子公司担保额度的公告》详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四、审议通过《关于增资BVI子公司用于实施南海北部湾涠洲区块的议案》

表决情况：出席会议的董事 7 人，7 票同意以上议案，0 票反对，0 票弃权。

根据南海北部湾涠洲 10-3 西油田暨 22/04 区块合同区的项目进度及资金需求安排，同意公司通过 BVI 子公司金司南能源有限公司向其全资子公司智慧石油增资 5,500 万美元，用于合同区勘探开发项目开展，投资总额由原 9,000 万美元增加至 14,500 万美元。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潜能恒信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资 BVI 子公司用于实施南海北部湾涠洲 10-3 西油田暨 22/04 区块的公告》详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五、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情况：出席会议的董事 7 人，7 票同意以上议案，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董事会提议于2023年11月14日（星期二）下午14：30在公司大会议室召开2023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潜能恒信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详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特此公告。

潜能恒信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0月23日